

技研究環境。關於前述之合作與規劃，請科技部與中科院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。

提案人：黃國書

連署人：何欣純 吳思瑤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對本案有無異議？

請科技部楊部長說明。

楊部長弘敦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本人建議作以下修正：第二段第三行之文字刪除，並將第四行「提供國內產學研界……」修正為「結合國內產學研界，打造國內良好太空科技研究環境與發射場所」。

主席：所以是第三行的文字刪除？

楊部長弘敦：第三行與第四行前半段的文字刪除。

主席：「九鵬基地」那一句文字要刪除？

楊部長弘敦：對，不要寫明。

主席：中科院有沒有意見？

張院長冠群：「九鵬基地」等文字最好不要寫在上面，因為比較複雜，地方居民抗爭的很厲害。

主席：好。

楊部長弘敦：另外，倒數第二行「請科技部與中科院於一個月內……」，我們請求修正為「三個月」。

主席：好，「一個月」修正為「三個月」。

許委員智傑：請增列本席與蘇委員巧慧為今天所有臨時提案的連署人。

主席：好，本案照科技部所提建議文字修正通過；並增列許委員智傑及蘇委員巧慧為連署人。

進行第 4 案。

4、

鑑於目前台灣科學園區之開發與經營，在銅鑼園區、宜蘭園區、二林園區與南投高等研究園區等項目，國家迄今已投入超過八百億元經費，徵用超過一千三百公頃土地，但卻只有十家廠商進駐，實有重新檢討園區之利用、轉型與招商工作之必要。此外，科技部亦應具體盤點目前國內科學園區閒置空間，做為未來相關園區發展參考，並在未來新設園區規劃中，排除農地徵用的可能性。針對前述之檢討報告與後續調整規劃部分，請科技部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。

提案人：黃國書

連署人：何欣純 吳思瑤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對本案有無異議？

蘇委員巧慧：主席，對於本案，本席希望成為共同提案人，許委員智傑要增列為連署人。

主席：好。

請問科技部對本案有無異議？

楊部長弘敦：科技部建議倒數第三行「排除農地徵用的可能性」修正為「排除強制徵收農地」，要是有其他可能要徵收也可以。

主席：本席認為修正為「排除農地強制徵收」比較妥適。

楊部長弘敦：好。

主席：第 4 案除將「排除農地徵用的可能性」修正為「排除農地強制徵收」外，其餘照案通過；並增列蘇委員巧慧為共同提案人、許委員智傑為連署人。

進行第 5 案。

5、

「新南向政策」是新政府重要的產業、經貿、外交新戰略，針對主管科學研究、人才養成、產業創新的科技部，檢視「新南向政策」的科研補助、合作交流相關政策作為，尚缺乏積極、全面的輔助協力政策。

在人才養成方面，「新南向相關研究專案」之補助，仍是弱勢議題。

國際合作交流部份，攸關優秀人才、研究能量走出去的政策誘因，不論「博士生赴外研究」、「博士後赴外研究」、或以任務導向型出國研習之「龍門計畫」，也皆是區域失衡，「重歐美、輕東協；重東北亞，輕南亞」。

是故，對科技部提出以下要求：

- 一、擴大各項與新南向政策相關國家之「專題研究補助案」，提高此類補助。
- 二、強化進行與東協主要國家之「國際交流補助案」。
- 三、精進「龍門計畫」，擴大與東協國家卓越、知名公私立學術機構、研究組織合作。
- 四、上述政策作為，應於三個月內提出具體方案，向委員會報告。

提案人：吳思瑤

連署人：何欣純 黃國書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對本案有無異議？

許委員智傑：請增列蘇委員巧慧與本席為連署人。

主席：好。

請問各位，對本案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；並增列蘇委員巧慧與許委員智傑為連署人。

進行第 6 案。

6、

為擴大與東協國家進行產業、外交、經貿合作，積極推動「新南向政策」，建請科技部應研議仿「歐盟科研創新合作平台指導委員會」模式，積極推動成立次長級以上、跨部會「南海國際研究中心」，提供更多參與東協區域合作之補助方案，並考量於東協國家擴大設置國家聯絡據點辦公室，作為「新南向政策」相關科技研發、人才培育之後盾。

「南海國際研究中心」之任務定位、組織位階、跨部會分工、運作方式，請科技部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報告。